

## 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杭州市农业农村局（杭州市乡村振兴局）、浙江省成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，本投标文件签字方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杭州市农业农村局（杭州市乡村振兴局）杭州市农产品质量安全项目【招标编号：CTZB-2023120070】标项：\_\_\_三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序号	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服务人数	备注（如果有）
1	农产品质量安全管 理（隐患排查）	监测地点：杭州辖区内 主要内容：针对豇豆、韭菜、芹菜、牛蛙等高风险品种，草莓、杨梅等鲜食农产品的隐患排查以及应对重大活动、节假日等的抽检。其中蔬菜 800 批次，粮油 30 批次，水果 120 批次，茶叶 50 批次，水产品 30 批次，畜禽产品 80 批次。	（1）中标人负责样品采样与检测，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样保存，并配合不合格样品的复检工作。 按照农业农村部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及杭州市农业农村局（杭州市乡村振兴局）下发的有关监测方案要求执行，严格按照相关检测标准规定程序对样品进行检测。 （2）检测方法判定限量值（标准） 按国家和农业农村部现行相对应的农产	一年	完全响应采购方要求	86 人	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、小微企业

			<p>品品种监测规定执行。</p> <p>(3) 时间要求</p> <p>①中标人在采样后 20 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测工作并提交检测报告。</p> <p>②检测出现不合格样品，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人发出不合格结果通知单。</p> <p>③数据汇总表和工作总结及结果分析报告根据采购人要求阶段性提供。</p> <p>④每年 6 月 20 日前完成约 50% 的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和阶段性分析报告，每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全部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、分析总结报告。</p> <p>(4) 中标人须按要求提供以下成果：</p> <p>①检测报告；</p> <p>②不合格结果通知单；</p> <p>检出不合格的样品时，应在 24 小时内向采购人提供纸质和电子版的不合格结果通知单。</p> <p>③数据汇总表；</p>				
--	--	--	--	--	--	--	--



			<p>根据采购人的要求阶段性提供书面及电子文档，格式由采购人提供。</p> <p>④工作总结及结果分析报告： 根据采购人的要求阶段性提供书面及电子文档，格式见由采购人提供。</p> <p>(5) 其他要求</p> <p>①未经采购人同意，任何中标单位及个人不得引用、公布、泄露检测结果及相关信息。</p> <p>②中标单位必须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杭州市农业农村局（杭州市乡村振兴局）相关文件要求开展检测、数据汇总与分析、结果报送等工作，并就相关工作接受杭州市农业局的指导、监督、检查和考核评价。</p> <p>③复检结果与中标人出具的检测结果不一致的，复检费用由中标人承担，并向采购人提交一份检测结果原因分析说明。</p>				
<p>投标报价（小写）</p>			<p>943500</p>				



投标报价（大写）	玖拾肆万叁仟伍佰圆整
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注：

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；如供应商承诺提供赠品、回扣、采购预算中本身不包含的其他商品或服务，视作无效承诺，不得因无效承诺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，也不得将其作为中标（成交）条件或者合同签订条件；总价不为零，报价明细表中部分产品、服务单价为零的，视作已包含在总价中。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